

國立聯合大學 進修學制退學生 離校單

學生 自 填 欄	姓名：	班級簡稱：	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學號：	行動電話：	申請離校日期：
	退學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連續2次學業成績不及格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逾期未註冊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修業屆滿因素		學年度第 學期 年 月 日

離校 手續	<p>1、填寫個人資料後，請持本單會辦1~6單位辦理。</p> <p>2、各單位組承辦人應確實清查經辦業務中學生是否已辦理清還繳交手續，確實辦妥後簽名或蓋章。</p> <p>3、各單位核章後，請將本離校單及學生證繳至進修教育組，即完成離校手續，方可領取修業證明書。</p>		
會 辦 單 位	1 導師/指導教授	2 學系所承辦人及器材保管人	3 學系所主任
	4 圖書館(八甲/二坪校區)	5 出納組(八甲校區)	6 進修教育組(二坪校區)